

广东省商务厅

特急

粤商务电函〔2018〕86号

关于申报 2019 年省级电子商务进农村 综合示范县的通知

汕头市、韶关市、河源市、梅州市、惠州市、汕尾市、阳江市、湛江市、茂名市、肇庆市、清远市、潮州市、揭阳市、云浮市商务主管部门：

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中央 1 号文件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进一步促进我省农村电子商务深入发展，助力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根据工作安排，决定开展 2019 年省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总体思路

全面贯彻党中央打赢脱贫攻坚战和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新部署新要求，以农村流通现代化为方向，以示范创建为抓手，聚焦我省 2277 个省定贫困村所在县（市、区），建设农村电商公共服务体系，促进产销对接，推动农村电子商务成为我省农村经济社会发展的新引擎，进一步助力脱贫增收。

二、基本原则

（一）政府引导，市场主导。充分发挥市场的决定性作用，突出企业的主体地位，提高农村电子商务的可持续发展能力，示范地区政府应进一步完善政策、优化服务、加强监管，为电子商务在农村的发展创造开放、包容、公平的发展环境。注重经验总结，推广典型模式，不断扩大示范效应。

（二）把握精准，助力扶贫。深入领会习近平总书记新时期扶贫开发重要战略思想，充分发挥电子商务助力扶贫攻坚作用，注重培育带动贫困人口脱贫的经济实体，加大对建档立卡贫困户的帮扶力度，增强精准扶贫“绣花”的本领。

（三）强化服务，聚焦上行。加强农村电商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推动农产品、乡镇特色工业品、乡村旅游及服务产品的电商化、标准化、品牌化、规模化，提高农村产品商品化率和电子商务交易比例，促进农业发展方式转变，推动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

（四）择优选拔，循序推进。采取自愿申报原则，择优选拔贫困人口相对集中，电商发展潜力较好，并且开展示范建设工作热情高的县（市、区）开展示范创建工作。循序推进全省农村电子商务发展，创新农业发展新主题、新动能、新路径、新市场，助力我省农村供给侧结构性改革。

三、工作目标及范围

（一）工作目标。在全省选取若干个能够发挥示范引领作用的县（市、区）为2019年省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通过示范创建，树立我省农村电子商务发展标杆，推动农村电子商务在便民服务、农村产品上行、带动贫困户就业增收等方面取得

有效进展。

(二) 选择范围。2019年省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工作面向我省2277个省定贫困村所在县(市、区)展开,已开展国家级或省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的县(市、区)除外。

四、省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工作建设内容

(一) 促进农村产品上行。支持农村产品产销对接,立足资源禀赋和市场需求,打造农村电商多元化供应链,加强农产品分级、包装、营销,加快补齐产地预冷、初加工配送等基础设施短板;开展农村产品的标准化、质量认证、品牌培育、质量追溯等综合服务体系建设;建设县、乡、村三级具有服务农村产品上行功能的物流配送体系。

(二) 完善农村电商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和改造县级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乡镇电子商务服务站和村级电子商务服务点。县级公共服务中心建设应坚持实用、节约原则,通过发挥公共服务中心枢纽作用,合理统筹区域农村电子商务运营、物流、培训和助农扶贫工作,增强服务体系可持续发展能力。乡镇服务站和村级服务点应拓展有代收代缴、代买代卖、小额信贷、便民服务等功能。

(三) 开展农村电子商务培训。对基层党政干部、涉农企业、合作社社员、返乡农民工、农村创业青年、建档立卡贫困户等开展各类型电子商务培训。

五、工作程序

(一) 组织申报。

1. 有申报意愿的县（市、区）需制定省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创建工作方案并上报市级商务主管部门，市商务主管部门负责择优推荐申报县（市、区）。

2. 申报材料（一式两份）于8月30日前上报省商务厅，电子版发送至 gdswwtdsc@163.com。逾期未上报的，视为自动放弃。

（二）项目评选。省商务厅组织专家对各地市上报的申报材料进行评审，评审后按要求进行2019年省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名单公示。

附件：2019年广东省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申报材料

广东省商务厅

2018年8月20日

（联系人：省商务厅电子商务处 张晓虹，电话：020—38819866，13824475356，传真：020—38261471）

抄送：本厅财务处、电子商务处。

[共印16份]

附 件

2019 年广东省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创建项目申报材料

序号	提交材料类别	材料内容
1	市级商务主管部门推荐文件	
2	县级人民政府的申报文件	
3	发展电子商务的自评报告	当地地理位置，面积人口，贫困情况，主要经济指标，产业基础，公路、邮路、通信、互联网的覆盖率和商贸流通网络建设等情况，群众电商意识，从事电商企业、人员、电商交易额等情况，电商协会组建运作情况，政府出台支持电商发展相关文件及工作措施等。
4	电子商务进农村示范县创建实施方案	创建目标、建设内容、组织保障、配套资金安排情况、时间进度安排等。
5	县（市、区）政府作为推进示范建设责任主体的承诺书	按工作方案和时间表推进工作的承诺，按要求进行信息公开的承诺，公开选择承办单位，并组织承办单位及时上报交易信息的承诺等。

评审材料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内容